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在京召开

习近平对“三农”工作作出重要指示

(上接1版)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全局高度,阐明了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战略要求和主攻方向,具有很强的思想引领性、战略指导性和现实针对性,是做好新时代新征程“三农”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必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站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和实践要求,不折不扣抓好贯彻落实。

会议强调,要学习运用“千万工程”蕴含的发展理念、工作方法和推进机制,从农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实际问题出

发,找准乡村振兴的切入点,提高工作实效。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推动大面积提高粮食单产,巩固大豆扩种成果,探索建立粮食产销区省际横向利益补偿机制,做好农业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确保2024年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加强耕地保护和建设,健全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制度体系,优先把东北黑土地、平原地区、具备水利灌溉条件地区的耕地建成高标准农田,适当提高投资补助水平。支持农业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推进种业振兴行动。落实好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提高产业和就业帮扶实效,推动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常态化帮扶机制。坚持产

业兴农、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精准务实培育乡村产业,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实施农民增收促进行动。适应乡村人口变化趋势,优化村庄布局、产业结构、公共服务配置,扎实有序推进乡村建设,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推进农村基础设施补短板。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和治理水平,促进县域城乡融合发展。完善乡村治理体系,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建设平安乡村。大力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强化农村改革创新,在坚守底线前提下,鼓励各地实践探索和创新。

会议强调,要加强党对“三农”工作

的全面领导,压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要求,强化政策支持和要素保障。改进工作方式方法,加强作风建设,大兴调查研究,顺应自然规律、经济规律、社会发展规律,把握好工作节奏。广泛汇集各方力量,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党中央“三农”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吴政隆主持第一次全体会议。

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负责同志,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有关人民团体、有关金融机构和企业、中央军委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习近平会见俄罗斯总理米舒斯京

(上接1版)双方要办好明年两中两国文化交流活动,多开展丰富多彩的人文交流活动,夯实两国世代友好的社会和民意基础。

米舒斯京表示,今年普京总统和习近平主席两次成功会晤,体现了俄中双方致力于深化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的坚定意愿,俄方愿同中方认真落实两国元首达成的各项重要共识。昨天双方成功举行俄中总理第二十八次定期会晤。俄方对两国双边务实合作稳健增长感到满意,愿同中方进一步挖掘潜力,拓展经贸、能源、互联互通等领域合作,办好文化年,巩固两国人民世代友好。俄方真诚祝贺中国在

习近平主席领导下取得的伟大成就,预祝中国人民龙年快乐!希望新的一年中俄关系取得新的发展。

米舒斯京还就甘肃地震向习近平转达俄罗斯政府和人民的慰问,表示俄方愿根据中方需要提供救援帮助。习近平对此表示感谢,指出甘肃和青海发生地震后,普京总统和很多外国领导人都发来慰问电。我们全力组织开展救援,尽最大努力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目前灾区的救援力量和物资是充足的,当地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是有保障的。在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下,灾区人民一定能够战胜灾害,重建家园。

王毅参加会见。

新一轮保障性住房建设启动

保障谁? 怎么保? 谁来建?

【热点】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日前强调,要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为什么启动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保障对象是谁?谁来建?如何管理?记者就此采访了住房城乡建设部相关司局负责人。

为什么启动:重构市场和保障关系的一项重大改革

国家开发银行近日在福州落地全国首笔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贷款,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启动。

住房城乡建设部相关司局负责人表示,之所以启动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是因为此前商品房和保障房的“双轮驱动”存在一长一短的情况,保障性住房建设相对滞后,在住房供给中占比偏低,不能满足需求,存在明显短板。

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与此前原有的住房保障体系有何不同?该负责人说,原有的住房保障体系是以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为主体。而现在则将保障性住房建设,分为配租型和配售型两种保障性住房,其中配租型包括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按保本微利原则配售。按照要求,城市人

民政府要从解决困难职工新人群住房问题入手,根据供给能力,合理确定保障范围和准入条件,逐步将范围扩大到整个工薪收入群体。

保障谁:当前重点保障好“两类群体”

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并非照搬国外某种模式,而是一项具有中国特色的住房保障模式改革,要加快建立一种“保障+市场”的房地产业发展新模式。那么,哪些人可以申请、怎么申请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呢?

该负责人表示,新一轮保障性住房建设,以家庭为单位,保障对象只能购买一套保障性住房,其重点针对住房有困难且收入不高的工薪收入群体,以及城市需要引进的科技人员、教师、医护人员等“两类群体”。有条件的地方可以逐步覆盖其他群体。

怎么建:城市党委、政府负主体责任

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那么这类房子怎么建?由谁来建设呢?该负责人表示,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根本目的是满足住房困难群众基本住房需求,按照要求,城市党委、政府对于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负有主体责任。

据介绍,目前大部分城市已按要求报送了明年的建设计划和建设项目,住房城乡建设部正在会同有关部门督促地方将建设项目落实到具体建设地块,同时做好后续项目储备。其中上海、济南、青岛、福州、长沙等不少城市已经开工了一批项目。

目前建设保障性住房面临的困难较多,因此要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运用改革创新的办法着力解决好建多少、怎么建、资金怎么平衡、怎么配售、怎么管理等一系列重点问题。为此,配售型保障性住房的建设数量,将由城市政府“以需定建”,科学合理确定供给规模。

如何管理:实施严格的封闭管理

这次新一轮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还有一个特点,就是要实施严格的封闭管理。

该负责人说,配售型保障性住房明确要实施严格的封闭管理,禁止违规将新建的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变更为商品房流入市场。

保障性住房不得上市交易,实施严格的封闭管理,将是区分保障性住房和市场化住房一个重要的举措,可以最大限度地保障保障性住房的供给。

据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

积石山6.2级地震 甘肃救援工作基本结束

新华社兰州12月20日电 记者20日从甘肃省抗震救灾指挥部积石山6.2级地震新闻发布会获悉,截至19日下午3时,甘肃省救援工作已基本结束,工作重点将转为伤员救治和受灾群众生活安置。甘肃省将持续做好抗震救灾各项工作,确保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截至20日上午9时,积石山6.2级地震已造成甘肃省113人遇难,782人受伤。

中央财政紧急下达2.2亿元 支持甘肃青海救灾工作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 记者20日从财政部获悉,针对甘肃临夏州积石山县发生6.2级地震,造成甘肃、青海部分地区农业设施大棚、畜禽圈舍、水利设施损毁情况,财政部19日会同农业农村部、水利部紧急下达甘肃、青海两省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2.2亿元,支持两省做好地震灾损农业生产设施大棚、畜牧水产养殖圈舍、水利设施修复等相关救灾工作。



灾区安置点的寒冬温情

12月20日,在积石山县大河家镇大河村安置点,爱心企业给受灾群众提供免费牛肉面。甘肃省临夏州积石山县6.2级地震发生后,当地紧急调拨救灾物资,协调救援保障力量,妥善安置受灾群众。在多方努力下,地震灾区各个临时安置点的安置保障工作有条不紊展开,一项项帐篷成为受灾群众在寒冬里的“避风港”。条件虽然简陋,但大家有吃、有住、有医……

新华社发

三部门发文:力争到2027年制造业质量水平显著提升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 记者20日从工业和信息化部获悉,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金融监管总局近日联合印发《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实施意见》,提出到2027年,我国制造业质量水平显著提升,企业质量管理能力显著提高,产品高端化取得明显进展。

工业和信息化部有关负责人表示,质量是制造业的生命,卓越质量是高端制造的标准,推动产业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升是新时期制造业高质量

发展的现实需要,追求卓越质量是制造业由大变强的必由之路。其中,卓越质量要求质量管理体系更加全面、质量发展动力更加强劲、质量数字化转型更加成熟、质量绩效表现更加优异。

意见提出,到2025年,我国制造业质的有效提升取得积极进展,企业质量意识明显增强,质量管理能力持续提升,质量管理数字化水平不断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有效提升,质量绩效稳步增长,中高端产品的比例快速

增大。到2027年,新增贯彻实施先进质量管理体系标准企业10万家,新增质量管理能力达到检验级企业10000家、保证级企业1000家、预防级企业100家、卓越级企业10家,质量提升对制造业整体效益的贡献更加突出,推动制造业加速向价值链中高端迈进。

意见明确了增强企业质量意识、提升企业质量发展能力、推进质量管理数字化、开展质量管理能力评价等四项重点任务。

12部门出台意见 加快生活服务数字化赋能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 记者20日从商务部获悉,经国务院批准,商务部等12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加快生活服务数字化赋能的指导意见》,通过数字化赋能推动生活服务业转型升级,助力数字中国建设。

意见围绕丰富生活服务数字化应用场景、补齐生活服务数字化发展短板、激发生活服务数字化发展动能、夯实生活服务数字化发展基础、强化支持保障措施等5个方面,提出了19项具体任务举措,将进一步推动提升商贸服务、交通运输、文化旅游、教育、医疗健康等领域数字化水平,加强生活服务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数字生活服务社区和街区,建立生活服务数字化标准体系,培育生活服务数字化平台、品牌,加强数字化技术运用、数字化金融支撑和数字化人才培养,以数字化驱动生活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更好满足人

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商务部贸易司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商务部将会同各部门、各地方抓好文件落实和政策落地,推动生活服务业加快数字化转型升级,发挥生活服务业在促消费、惠民生、稳就业方面的重要作用,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招标启事

经研究决定江苏朱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2022-1-1(J2201)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外墙保温及免拆模板工程对外公开招标。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5日17:00,报名地址:镇江市长江路267号翠堤春晓三楼江苏朱方,联系人:王超,联系方式:0511-87050825、19802590015。
江苏朱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遗失

欢迎刊登
遗失、声明、公告、特约刊登等各类信息
电话:85010151
地址:市山东路4号镇江日报社二楼
广告中心营业厅

遗失汤静华的保安证,身份证号:321102197509050023,声明作废。

遗失江苏大学数学科学学院陈星宇的毕业生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声明作废。

扬中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扬自然资告[2023]工1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

范》《江苏省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办法(试行)》以及《江苏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扬中市人民政府批准,扬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扬中市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公开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规划指标及交易有关规定。

序号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规划用途	产业准入条件	土地面积(㎡)	出让年限(年)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万元/亩)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挂牌起始价(万元)	加价幅度	竞买保证金(万元)
1	2023工-41号	油坊镇会龙村	工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项目	32951.45	50	≥380	≥1.5	≥45%	≤6%	2125.3685	10万元	426
合计					32951.45						2125.3685		426

二、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法

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参加竞买。可以独立竞买,也可以联合竞买。

竞买人在提出申请之前,须到镇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 <http://ggzy.zhenjiang.gov.cn/051/051002/carelated.html>)申请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联系电话:0511-88968012 18652861188),获取CA锁并

取得网上挂牌出让会员资格,方能参与镇江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http://221.230.60.42:8180/>)。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3年12月21日至2024年1月10日,到镇江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221.230.60.42:8180/>)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申请人可于2023年12月23日至2024年1月20日,到镇江市国有建设

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221.230.60.42:8180/>)提出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20日16时。

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将在2024年1月20日17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点为镇江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221.230.60.42:8180/>)。地块挂牌时间为:

1.2023工-41号地块:2024年1月11日8时30分至2024年1月22日13时30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进入4分钟限时竞价,

确定竞得人。

2.成交确认书签订后,竞得人须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与属地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未能签订投资协议的,成交结果无效。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扬中市168号扬中市公共资源交易交易中心(二楼)。

中电大道268号扬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五楼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联系电话:0511-88355755
0511-88023116

联系人:陶女士、高先生

扬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扬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关于催办散装水泥专项资金预缴款返退结算的公告

请在原镇江市散装水泥办公室缴纳散装水泥专项资金且尚未办理返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结算业务的单位,见报后自查是否符合返退条件。如符合返退条件,请按下面的时间要求及时与镇江市新型建材发展中心联系,按规定办理结算手续。如逾期未联系,我中心将按照有关文件规定及审

计要求把相应散装水泥专项资金预缴款全额结转国库。时间要求:2023年12月31日前核销2012年缴费项目。联系电话:85038939,地址:镇江市中山东路98号3楼。

特此公告
镇江市新型建材发展中心
2023年12月21日